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公共工程企劃及法規業務	1. 落實政府採購法之施行	<p>1. 適時檢討修訂採購法相關法規，協助各機關解決適用疑義。</p> <p>2. 辦理政府採購法令宣導及教育訓練，增進採購人員專業知識，並建立採購專業人員管理制度。</p>	<p>1. 立法院交通委員會審查通過精進履約爭議處理機制、改善不良廠商拒絕往來措施之政府採購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已完成朝野黨團協商，待二、三讀程序。</p> <p>2. 完成修正「機關委託專業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機關委託資訊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p> <p>3. 完成修正「專家學者建議名單資料庫建置及除名作業要點」、「中央機關共同供應契約集中採購實施要點」、「統包作業須知」。</p> <p>4. 完成修正「投標須知範本」、「參考最有利標精神投標須知範本」、「工程採購契約範本」、「財物採購契約範本」、「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災害搶險搶修開口契約範本」。</p>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3. 加強督考各機關辦理採購情形，防杜採購違失。</p> <p>4. 推動政府採購電子化。</p>	<p>4. 為提升各機關辦理政府採購之相關知能，辦理「善用採購法之彈性機制辦好採購」研討會計 7 場，參加人員計有 1,500 人。</p> <p>5. 持續鼓勵各機關辦理公共工程技術服務，採最有利標評選優勝廠商，據統計各機關技術服務採最有利標決標案件比率自 102 年 82.04% 提升至 103 年之 84.64%；決標金額比率自 102 年 93.88% 提升至 103 年之 94.85%。</p> <p>1. 查察統計本會政府電子採購網最有利標標案異常案件，計 42 件，並洽相關機關檢討說明，提升採購評選案件之公正性。</p> <p>2. 督促及審查各機關依政府採購法第 111 條及「機關提報巨額採購使用情形及效益分析作業規定」提報巨額採購使用情形及其效益分析計 3,882 件。其中經本會列為重大案件需作效益評估者為 5 件。</p> <p>1. 103 年度政府電子採購網公告機關招標資訊 27 萬餘筆。「政府採購公報」電子版出刊 252 期，提供機關統一刊登招標及決標資訊。</p> <p>2. 推動機關以公開方式辦理招標之採購案件，103 年機關以公開方式辦理招標之採購案件占年度總採購件</p>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5. 精進政府電子採購系統。	<p>數比率達 88.9%。</p> <p>3. 推動電子領標，機關可將招標文件傳輸至政府電子採購網，廠商經由網際網路下載，減少廠商領標時間、費用及機關製作紙本文件時間、費用。103 年機關提供電子領標案件計 26 萬餘件，廠商電子領標次數計 92 萬餘件。</p> <p>4. 推動「共同供應契約網路訂購」，簡化廠商接單下訂行政作業及訂單管理之作業流程，節省政府採購支出，提升政府採購效率，103 年網路訂購數達 11 萬餘筆，電子下訂總金額達 165.37 億餘元。</p>	
			<p>配合政府相關法令規章變更或本會業務需要，精進政府電子採購網系統功能及服務項目：</p> <p>1. 為配合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之生效，增修系統功能，以符合協定之規定。</p> <p>2. 為推動政府採購電子化，簡化採購作業流程，減少機關與廠商之時間及成本，針對機關辦理未達公告金額之財物採購案件，已建置「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電子化採購機制。</p> <p>3. 配合行政院政策，推動政府開放資料(Open Data)，以開放格式之電子檔案提供民間自由加值使用，提供 21 項與政府電子採購網有關之開放資料集。</p>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4. 為避免共同供應契約非適用機關之訂購總金額，排擠適用機關訂購之額度，新增適用機關及非適用機關之訂購金額上限分別控管機制。 5. 為監督共同供應契約訂約機關落實查價機制，新增超過3個月未降價或提供促銷之品項查詢功能。 6. 提供機關採統包、未經招標公告之限制性招標、採最有利標、次低標決標、超底價決標、低於底價 80%決標等相關採購統計資料公告功能，以供各界瞭解機關辦理該等採購案件情形。 7. 增加統包案件之決標方式，可選取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64 條之 2 辦理，以符機關辦理統包案件之實際需要。 8. 為精進共同供應契約需求調查功能，減少訂約機關作業成本，增加適用機關填寫曾採購或訪價之單價金額功能，及提供訂約機關統計及明細資料匯出功能。	
	2. 健全技師及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管理法制，提升工程國際競爭力。	1. 健全技師及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相關法規制度。	1. 為能促進技師養成、考試及執業能緊密配合，並與國際接軌，本會配合技師考試主管機關考選部推動改進現行技師考試制度，協調擇定大地工程技師為優先實施的技師科別。新制第一階考試及格者尚需完成2年以上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實務工作歷練及一定時數的專業研習，合格後始得參加第二階段考試，第二階段考試則將加重實務性考題之比重，以考選出具有執業能力的技師。業擬訂「技師考試大地工程科分階段考試規則」有關實務工作經歷標準及審查規定，由考選部辦理訂定考試規則法制作業，預定105年實施大地工程科技師分階段考試新制。</p> <p>2. 辦理「103年度技師技術服務專業訓練講習會」，共計9場，參加人數471人；舉辦「103年度技師、工程技術顧問公司法規及業務輔導講習會」，共計9場，參加人數188人。</p> <p>3. 依技師懲戒委員會及技師懲戒覆審委員會組織及審議規則所訂程序辦理技師懲戒審議案，103年度計審結19件，程序簽結2案，各案均符合案件處理時效。</p> <p>4. 補助技師公會及相關專業團體辦理研討活動，共計24場，金額計106,626元，參訓技師約3,241人。</p> <p>5. 檢核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第15條規定簽證技師應每6個月申報簽證紀錄之執行情形，就未申報案件數量大者及技術服務廠商承辦案量統計數量異常者進行查核，正式發函通知限期補正，並請委辦機關依相關規定落實技師專業責</p>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2. 協助工程產業全球化,提升國際競爭力。	<p>任,共計112案。</p> <p>6. 依「產業創新條例」及「公司研究發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規定,辦理工程技術顧問公司102年度研究發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相關審查認定工作,計有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提案向本會申請研究發展支出適用投資抵減,共計24案。</p>	
			<p>1. 為協助解決工程產業界於全球化中遭遇的問題,本會已成立工程產業全球化平臺並於103年召開2次會議,就國外採購商機、提供工程顧問業者申請為全球化廠商進行說明,並就相關資金融通議題,予以正面回復。</p> <p>2. 為透過政府各項策略建立有利於工程產業全球化發展之制度體系,本會研擬之工程產業全球化推動方案(政策白皮書)已於103年6月16日奉行政院核定,期由政府扮演促進者之角色,降低國內業界取得國際標案的成本,有助於爭取國際標案。</p> <p>3. 「工程產業全球化專案辦公室委託專業服務採購案」於103年4月17日決標予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研議工程產業全球化各項措</p>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施。</p> <p>4. 為整合我國工程產業全球化競爭力，本會促成顧問公會、營造公會等公協會及業者於 103 年 4 月 29 日共同成立「工程產業海外發展策略聯盟」，103 年共計召開 6 次會議，就業界關切議題，與聯盟成員請益與意見交流，促成顧問業與工程業者研商合作拓展中亞地區歐銀標案機會等，發揮策略聯盟成效。</p> <p>5. 為培訓業界參與全球標案能力，103 年已於台北、台中及高雄辦理 3 場訓練，逾 220 位學員參加。</p> <p>6. 增訂工程技術顧問業全球化廠商審訂作業要點，本年度審定 3 家工程技術服務廠商符合上開要點規定。</p> <p>7. 為協助國內技師跨國執業，基於平等互惠原則推動與其他國家相互認許彼此技師資格，國內工程師專業團體已加入多個跨國性工程師認證機制，經與業界溝通消除部分業者疑慮，目前已達成以「大地技師」、「機械技師」及「水利技師」3 類別為優先推動之技師類科，以利展開與他國諮商準備工作。</p> <p>8. 配合經濟部辦理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服務貿易、服務貿易協議(TiSA)、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區域全面經濟夥伴</p>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3. 辦理技師證照及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登記管理與技師訓練活動核備。</p> <p>4. 辦理統包相關輔導措施。</p>	<p>關係(RCEP)相關議題協商工作，爭取對我方業者更佳之待遇，有關工程技術服務市場部分，維持現行市場進入條件並無進一步開放。</p> <p>1. 依處理期限完成技師證照核發與工程技術顧問公司許可、登記作業： (1)技師證書：1,004 件。 (2)技師執業執照：1,132 件。 (3)工程技術顧問公司許可(含變更許可事項)及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登記(含新核發、換發及註銷登記證)：543 件。 (4)辦理技師訓練活動申請核備案件同意備查：1,514 筆。</p> <p>2. 審核技師訓練活動課程：1,623 筆；審核技師訓練活動上課紀錄：23,842 筆。</p> <p>1. 重新建構統包知識庫網頁，並納入相關研習活動簡報、最新法規規定及相關文件等。</p> <p>2. 建立統包工程招標及履約辦理之分項流程圖、各分項主要工作項目及注意事項等內容，以協助機關與廠商深入瞭解統包全生命週期執行之流程。</p> <p>3. 103 年 10~12 月結合技術資料庫專案，分別於高雄、臺中及臺北舉辦研習活動，透過採購法規及工程實例介紹，協助各界進一步瞭解統</p>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3. 稽核業務	<p>1. 協助及輔導各稽核小組辦理採購稽核業務。</p> <p>2. 主動辦理採購稽核業務。</p> <p>3. 辦理各採購稽核小組績效考核事宜。</p> <p>4. 彙整稽核所見缺失。</p> <p>5. 異常案件移送</p>	<p>包採購機制，並促進工程產業全球化。</p> <p>協助及輔導部會署及地方政府積極辦理採購稽核業務，並按月將稽核監督辦理結果彙送本會，俾供列管、統計、檢討及考核。14 個部會署及 22 個地方採購稽核小組 103 年度分別稽核監督 2,360 件及 4,257 件採購案。</p> <p>透過政府採購公報、公告及查核系統，廠商檢舉及媒體、民意關切案件勾稽篩選異常採購案件辦理稽核監督。本小組 103 年度辦理採購稽核監督案件共計 308 件。</p> <p>完成 102 年度全國各採購稽核小組績效考核作業，考核結果業函送各稽核小組設立機關辦理人員敘獎事宜，且就考核發現缺失或應行注意改善之情形函請各採購稽核小組研謀改進措施。另就考核成績不佳機關，本小組亦辦理專案輔導，俾提升稽核專業並強化稽核功能。</p> <p>就稽核所見缺失按季彙整後函送各機關於辦理類案採購時留意，以避免重複發生類似缺失，並將實務遭遇問題回饋制度面研議對策。</p> <p>103 年稽核監督疑有犯罪嫌疑</p>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公共工程技術業務		廉政署及檢調參處。	者，共 7 個機關，9 件採購案已移請法務部廉政署及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參處。	
	4. 稽核業務研習會	舉辦政府採購稽核業務研習會。	舉辦政府採購稽核業務研習會，由全國各採購稽核小組分別薦派種子人員參訓，再由該種子人員各自辦理機關之教育訓練，總計 175 人參訓，預估效益將可擴展影響 14 個中央機關採購稽核小組共 700 人及 22 個地方政府採購稽核小組共 1,100 人。	
	5. 辦理政府採購爭議(申訴及調解)案件之審議	爭議個案經由外聘委員專業、客觀審理，並透過委員會合議審議，以保障廠商與機關合法權益，並兼顧公共利益及提升政府採購執行效率。	本年度共計收辦 1,457 件政府採購爭議案件(含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同期間並辦結 1,322 件(含前期收案)，其中採購申訴案件結案 824 件，採購履約爭議調解案件結案 498 件，已有效解決機關與廠商之採購所生爭議。	
	1. 辦理重大公共工程計畫技術及經費審議	1. 配合國發會、主計總處等主審機關辦理 104 年年度預算先期作業會審業務。	年度預算先期審議作業：依各主審機關(如國發會及主計總處等)所訂時程完成審議意見之研提及參與相關審議會，配合完成 207 件計畫審議作業。	
		2. 依「政府公共工程計畫與經費審議作業要點」規定，辦理各類	可行性評估與基本設計階段審議作業：辦理相關計畫審議，視個案需要儘可能辦理現勘及召開審查會議，以提昇審議品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公共工程計畫基本設計階段審議。	質，並務必於規定時限內完成，俾使工程得以順利開展，本年度共完成 171 件計畫審議作業，業務執行進度正常。	
	2. 辦理災後復建工程經費審議與列管作業	辦理地方政府所提災後復建工程經費需求之審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3 年度計完成「7 月麥德姆颱風」及「9 月鳳凰颱風」等 2 場專案之復建經費審議，共建議行政院核列復建工程 324 件，復建經費 3 億 6,370 萬 5 千元。 另配合復建經費審議及執行管理作業需求，辦理復建經費審議及執行資訊系統委託維運，計完成契約約定事項 22 項，另於相關作業頁面提供法令連結，及新增展延、註銷變更、經費調整、基本設計審查等 4 項報表輸出功能，維持系統正常營運。 	
	3. 落實及推動永續公共工程綠能低碳政策	持續推動公共工程落實節能減碳機制及宣導永續公共工程理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3 年 2 月 12 日召開「公共工程排碳量估算試辦作業研商會議」第 3 次工作會議，報告 102 年相關部會執行工程類碳排放估算試辦工程成果計 9 件，並續於 12 月 2 日召開第 4 次工作會議，研擬公共工程節能減碳評估檢核機制。 103 年 12 月 24 日召開「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增列節能減碳評估檢視表」研商會議，檢討永續工程推動障礙，研議健全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節能減碳評估檢核機制草案。</p>	
	4. 辦理公共工程技術資料庫維護與強化相關作業	<p>持續推動與強化公共工程技術資料庫服務功能，使國內相關工程產業獲得更優質之施工規範、工項編碼、價格查詢及經費編估等資料庫服務。</p>	<p>1. 103 年完成 10 場次審查會議，完成包含增、修計 17 章綱要規範之審查，並於施工規範平台更新各機關施工規範計 31 章，有效提供施工規範範本，提升規劃設計之效率及品質。</p> <p>2. 完成水利、公路類別工程之預算書編製參考範本及工項基本資料庫，以利使用者提升預算編制之效率。</p> <p>3. 完成並公布第 49、50 期公共工程價格資訊，及離島地區市場調查價格資訊，每月 25 日前提提供大宗資材市場行情價格統計分析；另完成 105 年一般房屋建築費率及翻修費標準建議表，持續提供預算編列、投標估算之參考資料，並掌握全國營建物價之脈動，減少案件產生流標或後續履約爭議之機率。</p> <p>4. 辦理 4 場預算班及 3 場備標班之 PCCES 教育訓練，協助使用者提高預算編製效率，且編製預算程序具一致性及正確性。</p> <p>5. 配合技師、工程技術顧問公司法規及業務輔導講習活動，介紹公共工程技術資料庫，提供技服業者瞭解規劃設計的輔助工具。</p>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公共工程管理業務	5. 公共工程技術鑑定業務	協助法院、檢察或調查機關釐清事實，解決工程爭議；縮短工程人員與法律人員對司法爭議工程案件觀念差異，以解決工程紛爭。	辦理法院、檢察或調查機關囑託之公共工程技術鑑定及諮詢業務，103 年度收案 75 件、結案 74 件(含前期收案)，暨於 103 年 11 月 24 日至 26 日協助司法院辦理「103 年度工程專業法官高階講習」，計有 50 名法官參與該次講習。	
	1. 公共工程計畫執行之督導協調及考核	1. 辦理列管公共建設計畫之追蹤管考並協助解決困難，使工程順利進行，提升預算執行率。	1. 每月追蹤管制 1 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之預算執行績效，提本會「公共建設督導會報」委員會議進行檢討並由高階長官實地訪視重大計畫，協助解決困難。 2. 辦理「強化公共工程標案停工解約之管理機制」相關推動事宜，包括「提報公共建設督導會報」、「篩選進度異常案件」、「案件件數金額排名評比」、「未執行金額 5 千萬元以上案件召開檢討會議」及「加強未執行金額未達 5 千萬元案件管控」等措施。截至 103 年底未執行金額 5 千萬元以上之已復工或重新發包案件 93 件，金額 124.20 億元；未達 5 千萬元 1,686 件，金額 73.59 億元，合計 197.79 億元，達成 70 億元之目標值。 3. 運用「公共工程標案不當延遲付款廠商通報機制」，廠商得以網路、傳真或信函方式通報，截至 103 年 12 月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31 日止，通報案件 296 件，在本會追蹤列管及各機關的努力下，已有 212 件付款結案，協助廠商順利取得工程款近 15.86 億元，甚獲廠商好評。另本會主動篩選異常案件函請各主管機關查處列管並督促機關完成付款者計 1,587 件，付款金額達 104.92 億元。</p>	
		<p>2. 辦理重大公共工程協調會議，俾利公共工程之執行。</p>	<p>已辦理 11 次公共建設督導會報委員會議，並彙整「公共建設推動辦理情形」函報行政院或至行政院院會報告（共計 4 次）。</p>	
		<p>3. 辦理閒置公共設施之活化推動。</p>	<p>辦理活化閒置公共設施推動，召開 3 次行政院活化閒置公共設施督導會議，逐案檢討活化辦理情形，截至 103 年 12 月底，累計列管閒置公共設施共計 346 件，已達活化標準 200 件，繼續推動活化者 146 件，已請主管機關確實督促並協助設施管理機關依活化計畫辦理。</p>	
	<p>2. 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計畫</p>	<p>1. 健全品管法規，辦理品質查核與績效考核，落實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機制，落實執行三級品管，並辦理品管及法務訓練，加強培育品</p>	<p>1. 103 年 5 月 28 日完成「公共工程金質獎頒發作業要點」修正及函頒、103 年 11 月 24 日完成「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績效考核作業要點」修正及函頒、103 年 12 月 29 日完成「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作業要點」修正及函頒。</p>	
			<p>2. 103 年度完成 25 個中央及</p>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管人才。</p> <p>2. 辦理「推動道路平整專案」。</p>	<p>22 個地方主管機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之102年度績效考核作業。</p> <p>3. 本會(中央工程施工查核小組)辦理 103 年度工程品質查核，共查核 161 件。</p> <p>4. 103 年度辦理 6 場次之「公共工程品質管理教育訓練」，調訓 249 人次參加。</p> <p>5. 103 年度完成規劃及製作 4 單元品管及法務等相關教育訓練 E-化課程。</p> <p>6. 103 年度完成本會委託「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班及回訓班」14 個代訓機構教學服務品質評鑑作業。</p> <p>7. 持續委託代訓機構辦理品管班及回訓班，103 年度辦理品管班 101 期，共 3,797 人參訓；回訓班 151 期，共 5,430 人參訓，合計辦理 252 期，參訓人數為 9,227 人。</p> <p>8. 103 年度協助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完成 6 場次「102 年度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暨普通考試土木工程、結構工程錄取人員集中實務訓練」，調訓 206 人。</p>	
			<p>1. 定期每季召開會議(計4次)督導各道路及管線主管機關推動路平方案執行情形，並安排 8 項議題進行經驗分享。</p> <p>2. 辦理 2 場路平觀摩會及 2 場路平實地訪查。</p> <p>3. 定期每季更新道路工程查核資訊網，計 4 次。</p>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3. 辦理「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實施方案」。	1. 辦理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實施方案檢討會及考核小組會議。 2. 辦理102年度執行績效優良機關及民眾頒獎活動。 3. 103年度全民督工通報案件共計2,029件，均已交付相關主管機關持續追蹤處理改善。	
		4. 辦理第14屆公共工程金質獎。	完成第14屆公共工程金質獎評選及頒獎活動，表揚優良公共工程機關、廠商及人員，計有33件優良工程及4位優秀個人獲獎。	
		5. 推動「公共工程施工廠商履約情形計分制度」。	1. 辦理5次制度規劃研商會議、2次計分試辦作業，以及16場次教育訓練。 2. 完成訂定「公共工程施工廠商履約情形計分要點」。	
	3. 建置及維護公共工程管理資訊系統，促進公共工程管理業務資訊化，提升公共工程效率及品質。	1. 建置及維護公共工程管理相關資訊系統。	1. 於年度開始規劃建置「公共建設計畫管理系統」、「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及「公共建設預算調查系統」等工程管理資訊系統及撰擬填報須知，並通知相關機關上網登錄各項計畫之基本資料與每月執行進度等，俾利追蹤管制執行進度及預算支用情形，及加速計畫及工程標案執行資料之蒐集與統計分析，提升工程管理績效。 2. 已定期辦理系統維護及資安等事宜，確保公共工程管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2. 建置及維護「全民監督公共工程網路通報系統」。	<p>理資訊系統正常運作。</p> <p>103 年度辦理全民督工相關精進措施，包括二代全民督工系統上線、排除分案電子郵件之中文內容產生亂碼、建置系統自動寄送即時電信簡訊通知功能、建置民眾滿意度排行統計圖、於政府雲端伺服器建置 HTML5 督工通報程式及加強推廣全民督工 APP 等。</p>	